

檔 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客家委員會 函

地址：110台北市松仁路3號8樓
聯絡人：劉慧萍
聯絡電話：(02)87894567
傳真：(02)87884568
電子信箱
：ha0156@mail.hakka.gov.tw

受文者：教育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7年5月26日

發文字號：客會企字第097000505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主旨（097Y0D003374-01.doc、097Y0D003374-02.jpg，共2個電子檔案）

主旨：「行政院客家委員會推動補助大學校院發展客家學術機構計畫督導評核要點」部分規定，業經本會於中華民國97年5月26日以客會企字第0970005052號令修正發布，茲檢附發布令影本（含「行政院客家委員會推動補助大學校院發展客家學術機構計畫督導評核要點」修正規定）1份，請惠予轉知國內各公私立大學校院，請查照。

正本：教育部

副本：行政院中部聯合服務中心客家組、行政院南部聯合服務中心客家組、行政院東部聯合服務中心客家組、本會企劃處（均含附件）

97/05/26
09:49:28